

《中小型殡仪车通用技术条件》

编制说明

《中小型殡仪车通用技术条件》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根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 年民政部标准制定计划》的通知（民办发〔2020〕27 号），由民政部一零一研究所负责修订《中小型殡仪车通用技术条件》（民函〔1987〕第 87 号），计划 2022 年 1 月中旬完成。

二、主要工作过程

编制组的主要工作过程：成立编制工作组→资料搜集、查阅→实地调研→数据收集→编制标准提纲→编制标准框架→主要参数确定→编写标准征求意见稿→编写编制说明初稿→征求意见→反馈信息汇总→完善标准内容→提交送审稿→专家审查→修改意见汇总→提交报批稿。

1、准备阶段（2020 年 5 月至 8 月）

（1）成立标准编制工作组

民政部一零一研究所接到标准起草任务，即成立了标准编制工作组，确定编制组成员，并进行了分工。

（2）资料的收集与整理

编制组研究并收集我国的相关产业政策、相关环境法律法规、国内外相关标准规范、行业发展相关资料和数据等。如 GB/T 12674 汽车质量（重量）参数测定方法，GB 13094-2017 客车结构安全要求，GB 13554 高效空气过滤器，GB/T 18411 道路车辆 产品标牌，GB

19053-2003 殡仪场所致病菌安全限值，MZ/T 103-2017 殡仪场所消毒技术规范，QC/T 252-1998 专用汽车定型试验规程等。另外，还从期刊杂志、网络等方面收集了其他国内外资料，为标准编制工作做好了准备。

(3) 实地调研

编制工作组及专家经充分研讨、论证形成一致意见，首先对全国殡仪车生产企业进行筛选，确定具有代表性的调查企业进行实地考察，对生产过程、技术要求及此类产品目前的技术现状做了深入的调查，通过实地调研的真实信息和数据以及收集整理的资料，通过专家论证等形式，确定了标准编制提纲。同时编制组确定了技术路线，并制定工作方案。

2、标准起草

2020年9月至2021年5月，标准起草小组对收集的标准技术资料及前期调研得到的信息进行了整理和分析，形成标准草案和编制说明。2021年6月-2021年12月，标准起草小组根据标准草案确定的内容，向相关生产企业、产品使用单位及第三方检测机构征求意见，现处于征求意见阶段。

本文件的主要起草人为从事殡葬设备及用品研究相关科研人员，多名科研人员都具有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涵盖车辆工程，机电一体化，机械工程等相关专业。

3、标准说明

本文件基于《中小型殡仪车通用技术条件》（民函〔1987〕第

87 号)基础上进行修订,原文件为了确保殡仪专用改装汽车的产品质量,加强对殡仪专用改装汽车生产的指导而颁布实施,适用于采用三类底盘改装的各种中小型殡仪车,本次修订对于中小型殡仪车的概念,课题组争议很大。目前国内现有殡仪车主要为长城、金杯、皇冠、蒙派克、厢式货车等车型改装,以及少量高端进口品牌的凯迪拉克、奔驰商务车改装成的殡仪车。行业现状是目前几乎所有殡仪车都是已定型汽车整车或一、二类车辆底盘改装,不存在中小型的概念。本次修订拟将标准题目更正为《殡仪车通用技术条件》更为合适。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

(一) 标准编制原则

本标准是按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给出的规则,编写过程中注意遵循了统一性原则、标准间的协调性原则、适用性原则等标准编写原则。在编制标准时,充分考虑到殡葬行业现有殡仪车技术水平和现状,同时也考虑了目前的汽车技术发展和需要,使标准能够根据技术和标准的发展,以及需求的变化不断进行扩充和完善。

(二) 标准主要内容

本文件规定了殡仪车的适用范围、技术要求、试验方法和检验规则等,标准正文共分为 7 章。与原文件相比,增加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三章内容。

1、范围

原标准中规定:本标准适用于采用三类底盘改装的各种中小型殡

仪车。目前殡葬行业现状是绝大部分殡仪车都是由已定型汽车整车或一、二类车辆底盘改装，已明显不能适应。本次修订为：本标准适用于采用已定型汽车整车或底盘改装的殡仪车。

2、规范性引用文件

原标准中缺少规范性引用文件，本标准规范性引用文件中引用的标准名称和标准号经过仔细查对，标准正文里涉及到了所有这些标准的编号或引用了部分内容。此次修订对下列标准按最新版本进行了更换，详见表 1。

表 1 引用标准修改对照表

原标准	本标准	修改变化及理由
JB1589—79 《汽车外廓尺寸限界》	GB 1589-2016 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	JB1589—79 已作废，被 GB 1589-2016 代替。
JB2864—81 《汽车用电镀层和化学处理层》	QC/T 625-2013 汽车用涂镀层和化学处理层	先后被 QC/T 625-1999 及 QC/T 625-2013 代替。
JB2320—78 《厢式车辆》	无	原标准已作废，无替代标准，且原标准中涉及的条款不适用本标准。
JB788—85 《汽车保险杠的位置和尺寸》	QC/T 487 汽车保险杠的位置尺寸	原标准已作废，被 QC/T 487 代替。
JB/Z111—74《汽车油漆涂层》	QC/T 484 汽车油漆涂层	原标准已作废，被 QC/T 484 代替。
GB1495—79 《机动车辆允许噪声》	GB 1495-2002 汽车加速行驶车外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	原标准已作废，被 QC/T 484 代替。
GB1496—79 《机动车辆噪声测量方法》	GB 1495-2002 汽车加速行驶车外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	原标准已作废，被 QC/T 484 代替。
JB2667—80 《载重汽车驾驶员操作位置尺寸》	无	原标准针对的是载重货车汽车驾驶要求，原标准中涉及的条款不适用本标准。
JB3793—84 《汽车用后视镜技术条件》	无	先后被 QC/T 532-1999，QC/T 531-2001 替代。

JB3032—81 《汽车风窗玻璃电动刮水器的型式与尺寸》	QC/T 46-92 汽车风窗玻璃电动刮水器型式与尺寸	原标准已作废，被QC/T46-92代替。
JB2881—81 《载重汽车用门锁技术条件》	无	原标准针对的是载重货车汽车驾驶要求，原标准中涉及的条款不适用本标准。
JB2261—77 《汽车拖拉机用电气设备基本技术条件》	无	原标准针对的是汽车拖拉机，原标准中涉及的条款不适用本标准。
GB4785—84 《汽车及挂车外部照明和信号装置的数量、位置和光色》	GB 4785-2007 汽车及挂车外部照明和光信号装置的安装规定	先后被 GB 4785-1998，GB 4785-2007 替代。
JB3093—82 《汽车无线电干扰允许值和测量方法》	GB 14023-2011 车辆、船和内燃机 无线电骚扰特性 用于保护车外接收机的限值和测量方法	先后被多个标准替代，现行标准 GB 14023-2011。
JB3746—84 《客车定型试验规程》	QC/T 252-1998 专用汽车定型试验规程	原标准已作废，本标准采用QC/T 252-1998代替。
JB3748—84 《客车道路试验方法》	GB/T 12534 汽车道路试验方法通则	原标准已作废，本标准采用GB/T 12534代替。
JB3747—84 《客车产品质量定期检查试验方法》	无	在检测规则中对具体检测项目已做说明。
JB787—85 《汽车标牌》	GB/T 18411 道路车辆 产品标牌	原标准已作废，本标准采用GB/T 18411代替。
无	GB 13554 高效空气过滤器	与原标准相比，本标准新增车内空气过滤要求。
无	MZ/T 103-2017 殡仪场所消毒技术规范	与原标准相比，本标准新增车内消毒要求。
无	GB 9656-2003 汽车安全玻璃	本标准规定车内隔板上要设置观察窗，新增观察窗玻璃要求。
无	GB 8410 汽车内饰材料的燃烧特性	本标准规定驾驶室、遗体舱等厢体的内饰件应使用阻燃材料，并符合相应标准的要求
无	GB 7258-2017 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	本标准新增殡仪车的行驶安全要求。
无	GB/T 9969-2008 工业产品使用说明书	殡仪车使用说明书的编写。
无	GB/T 12673 汽车主要尺寸测量方法	本标准新增殡仪车外廓尺寸的测量方法。
无	GB/T 12674 汽车质量（重量）参数测定方法	本标准新增殡仪车载质量的测量方法。

无	GB/T 12539 汽车爬陡坡试验方法 GB/T 12543 汽车加速性能试验方法 GB/T 12544 汽车最高车速试验方法	本标准新增了最高车速，加速性能，最大爬坡度的测试方法。
无	GB 13094-2017 客车结构安全要求	本标准新增踏步高度与深度尺寸要求。
无	QC/T 476-2007 客车防雨密封性限值及试验方法	本标准新增客车防雨密封性限值及试验方法。
无	JB/T 5938-2018 工程机械焊接件通用技术条件	本标准新增殡仪车内各焊接零部件技术要求。

3、术语

原标准中缺少术语章节，结合改装车辆性能要求及殡葬行业的实际状况，本标准共采用和定义 7 条术语，包括殡仪车、遗体舱、遗体担架、遗体输送装置、负压过滤系统、整车整备质量、载质量。

4、技术要求

原标准中技术要求涉及改装、遗体舱、外观、性能及其他五个部分，本标准主要技术要求分为整车、遗体舱和电气设备三个部分，将原标准中外观部分纳入整车章节，将改装、性能及其他章节内容按涉及内容及功能的不同纳入本标准的不同章节。由于原标准适用于采用三类底盘改装的各种中小型殡仪车，改装部分的技术内容多数都针对三类底盘进行要求，本标准适用范围调整后，对原标准中 1.1 改装章节内容进行修订及删减。

与原标准相比，本标准整车部分规定的技术内容更突出对殡仪车的专业性和安全性的要求。从车辆外廓尺寸、整车整备质量及载质量、行驶安全要求、车厢防雨密封性、车内隔板、观察窗的设置到前后保险杠、踏步及外涂层质量均提出了详细的要求。

遗体舱，作为殡仪车中最核心的组成，原标准遗体舱章节共包括 6 条技术内容，主要涉及遗体舱的密封、遗体担架的消毒，舱门启闭等几方面。原标准制定于 30 多年前，受当时技术条件所限，遗体舱大多比较简陋，舱内卫生防护较差，缺乏必要空气净化、消毒杀菌及冷冻冷藏装置，遗体输送都是采用人工搬运，遗体担架应用比较多；而现今市场上的殡仪车大都配备遗体全自动输送、固定装置，更鉴于近些年我国经历了非典、新型冠状病毒等重大疫情，对殡仪车的卫生防护要求也提到了新高度。本标准从遗体舱舱内空间大小，遗体输送装置性能、遗体担架的强度、金属构件的防腐处理到螺丝紧固件的安装，舱门的开启角度、舱内的装饰性物品的摆放都做出了明确的规定。有鉴于近些年我国经历了汶川、玉树地震等自然灾害以及非典、新型冠状病毒等重大疫情爆发，为展现殡仪车卫生防护及专业性，对遗体舱在负压过滤系统配置、消毒杀菌、冷冻冷藏等方面也提出新要求，一共 13 条技术内容。

殡仪车内加装了诸多电气设备，与原标准相比，本标准单独设立电气设备章节，对车内电气设备的改装，配置等提出具体的要求。

5、试验方法

原标准中试验方法章节中引用的标准已全部被更新或废止，已经严重滞后于汽车行业的发展；本标准试验方法中，对技术要求中的各项条款均给出了试验检测的方法，重点针对改装后影响机动车性能的各个项目，其各项试验检测的方法均有相对应的国家标准或标准条款约束。

6、检验规则

原标准中检测规则较为简单，描述笼统，缺乏可操作性。本标准将殡仪车的检验分为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提出了各个检验涉及的具体项目。

7、标志 、随车文件、运输与贮存

与原标准相比，增加随车文件应包括的内容，更具规范性。同时增加及修改了标志、运输与贮存章节内容。

（三）解决的主要问题、技术经济论证和预期的经济效果

基于产品的专业性。结合改装车辆性能要求及殡葬行业的实际状况，增加术语章节，对殡仪车、遗体舱、遗体担架、遗体输送装置、负压过滤系统等进行定义。

基于标准的适用性。原标准适用于采用三类底盘改装的各种中小型殡仪车。本次修订为：本标准适用于采用已定型汽车整车或底盘改装的殡仪车。

基于产品的安全性。对车内电气设备的改装，配置等做出规定。对遗体舱在负压过滤系统配置、消毒杀菌、冷冻冷藏等方面提出新要求。

殡仪车是殡葬服务机构接运遗体的专用车辆，作为殡葬服务链条的首要环节，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我国每年死亡人口近千万，火化遗体数量大致在 500 万具左右，在用的殡仪车上万辆，均为改装车

辆，可以说车型五花八门、结构多种多样、功能单一简陋、质量参差不齐。行业仅有的一个技术标准——《中小型殡仪车通用技术条件》，为民政部 1987 年 4 月 6 日发布，在当时对殡仪车的生产起到过积极作用。但时隔三十三年后的今天，我国的经济社会发展、汽车技术的进步、现代殡葬服务对殡仪车辆的需求，都发生了跨时代的改变。该规范的适用范围是三类底盘改装的殡仪车，行业现状是绝大部分殡仪车都是已定型汽车整车或一、二类车辆底盘改装，已明显不能适应；文中引用的标准已全部被更新或废止；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等已经严重滞后于行业的发展，远远不能满足新时代殡葬业的需要。

更鉴于近些年我国经历了汶川、玉树地震等自然灾害以及非典、新型冠状病毒等重大疫情，对殡仪车的卫生防护、消毒杀菌、冷冻冷藏等功能和技术上都提出了新要求。为此，本所提出《中小型殡仪车通用技术条件》标准立项，以期在标准的适用范围调整、技术术语的定义、技术要求的提升以及检验规则和试验方法的完善等方面做出创新性的工作，为行业的科学发展和规范管理提供有力的技术依据和支撑。

本标准的制定将填补我国殡仪车的标准的空白，促进殡葬行业标准体系建设，规范我国殡仪车产品市场，促进国际贸易及交流，并可为行业管理、产品检定、对外贸易等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

(四) 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情况

本文件制修订采用的方法标准都采用国内标准，本次标准修订，

均直接引用这些方法标准。

(五) 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

该标准与我国现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保持一致。本标准修订过程中，经起草小组调查，未发现本标准涉及专利和知识产权的问题。

(六)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该标准在起草过程中，没有产生重大分歧。

(七) 国家标准作为强制性国家标准或推荐性国家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行业标准，属推荐性标准。本标准是对《中小型殡仪车通用技术条件》（民函〔1987〕第87号）进行修订，标准以原文件为基础，结合当前殡仪车市场的实际情况，修订后的标准更具科学性、先进性和适用性。

(八) 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1 组织措施

由全国殡葬标准化委员会及标准起草单位组织行业及相关单位进行标准宣贯。

2 技术措施

将相关的信息在媒体上广泛宣传，并对标准的不同使用者有侧重点的进行培训、宣传。

3 实施日期

建议发布后3个月实施。

(九) 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新批准发布后，代替《中小型殡仪车通用技术条件》（民函〔1987〕第 87 号），无废止其他相关标准的建议意见。

(十) 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中小型殡仪车通用技术条件》标准起草小组

2021 年 9 月 1 日